

光 恩

期二十六第

月四月三年三八九一

「望盼的耀榮有了成裏心們你在督基」
——（節27章一西羅歌）——

一日過一日

每一天，如同一個小孩子般，把你自己交在祂的手裏。每一天提醒祂你是祂的，你渴望用那一天來討祂的喜歡。把這個確定的事實——你是屬於祂——擺在面前，來進入這一天。信靠祂能保守你不犯罪。

假若你的信心失敗了，不要因着你的失敗和做了一些錯事，就一直地滑入絕望、喪膽的泥沼中；乃要轉向耶穌和祂潔淨人的寶血。告訴祂你很難過，祈求祂以祂的寶血遮蓋罪愆。提醒祂你何等需要祂在你的生命裏，做潔淨和成全的工作。

晚上當你臨睡前，提醒主你是祂的孩子。爲着這一天當中的每一件失敗取用祂的寶血，不必把它帶到明天。神不會把它帶到明天，你又何必呢？——羅炳森師母

Day By Day

Each day, as a little child, yield yourself into His hands. Each day remind Him you are His, that you desire to spend that day as pleaseth Him. Go into the day with the definite fact before you that you belong to Him. Trust Him to keep you without sin.

But if your faith fails, don't go all down in the Slough of Despond because you failed and did something wrong, but turn to Jesus and His cleansing blood. Tell Him you are sorry, ask Him to cover it all with His blood, and remind Him of your need for all His cleansing work and perfecting work in your life.

When you go to bed at night, remind the Lord you are His child. Avail yourself of the blood of Jesus for every failure of that day, and don't carry it over to the next. God doesn't, why should you?

—MARTHA W. ROBINSON

安 靜 等 候 主

在我們中間有許多弟兄姐妹已經知道，爲什麼我們的聚會常常有一段時間——有時長一點，很安靜，沒有一點聲音。爲什麼？是不是我們裏面很枯乾，沒有感動要說話？

如果真是這樣，就太不對了；我們愛主的人應該常常可以見證說，我們裏面有一個泉源，來聚會時應該飽飽地來，而不是空空地來。如果沒有，也許是因爲還未被聖靈充滿。

這是第一要緊的事，應該有一個被聖靈充滿的經驗，我們裏面才會湧出活水的江河，那麼豐富、那麼實在，也那麼地榮耀！

但是，一個已經被聖靈充滿的人，雖然裏面已經很豐富地得到了主，還是須要常常安靜在神面前等候祂。我剛開始追求時也不明白，可是感謝主賜我受教的耳朵；那是很多年以前，我在紐約教會追求的時候。我不明白他們所作的，可是我看見吳老牧師和那裏許多人都豐豐富富得着了主，所以無論他們講什麼，我都相信、

接受，願意學習。我所要的就是像他們一樣，豐豐富富地得着主。所以我從沒有想到要破壞那段安靜的時間，或是想作別的事，我就是願意學習。

在這裏聚會的弟兄姐妹，有許多也已經這樣得着主，心裏明白而且歡喜等候。

有一次吳老牧師去一個地方領會，他們從來不曉得要讓聖靈來帶領聚會，就像一般教會一樣，按着次序進行一些節目。現在他們請吳老牧師去領會，吳老牧師知道他不能像他們一樣，他必須讓聖靈來帶領；而聖靈也真的在那裏帶領一切。開會時大家都很安靜，等吳老牧師說話，但他也不講話，只是坐在那兒。他們一定覺得有點奇怪，因為從未見過這種事；可是他們不講話，認為應該是吳老牧師講。

慢慢地，過了一段時間，喔，神的同在那麼豐富；可是已經安靜了好一段時間，吳老牧師就想：現在也許我應該對他們解釋一下，爲何我們這樣安靜、有什麼好處，免得他們覺得奇怪。

於是他站起來預備講話，就在那時，一位姐妹小聲對他說：「不要講話，不要講話！」她從未參加過這樣的聚會，可是她有個要主的心，所以很容易摸到主，而一摸到主的同在，就完全滿足，再不覺得需要別的了！

在我們中間也有人那麼要耶穌自己，所以明白得快一些，也許有人慢一些明白，但沒有什麼關係，只要我們有一顆願意明白的心，主就能幫助我們。

現在我們來看聖經中如何提到 神的同在。

如果 神的話裏沒有提到這件事，我們隨便地說當然不好，也無法幫助人。可是 神的話講得太清楚，我們先來看林後三：10——「那從前有榮光的，因這極大的榮光，就算不得有榮光了。」

保羅在這裏提到摩西四十晝夜在山上與 神同在，下山時他的面皮發光，百姓也都看見了。摩西的面皮爲何發光呢？是 神摸了他的臉嗎？我想不是。而且 神也還不能住在他裏面，像今天住在我們裏面一樣。那麼摩西爲何面皮發光呢？我們先想想看，摩西在山上時， 神是否與他同在？當然是， 神是無所不在的 神。我們可以瞭解摩西在山上不會有別的事，他只是與 神同在，注意 神的同在。我們也相信摩西沒有多講話，也許一句話也沒有，至少話不多。 神講話（也許也不會一直講），摩西就受感動，覺得與 神同在多麼奇妙。或許他看見大光，因爲舊約時代， 神在殿裏向人顯現，總是叫人看見大光。

摩西這樣長時間與 神同在，面皮就因此發光了。

保羅告訴我們，今天這大光不在山上，乃是在我們裏面：「那吩咐光從黑暗裏照出來的 神，已經照在我們心裏，叫我們得知 神榮耀的光顯在耶穌基督的面上。我們有這寶貝放在瓦器裏，……」（林後四：6、7）保羅很仔細、很清楚地告訴我們，這光原來就是摩西在山上所見的光，現在照在我們裏面。

他在三章18節又說：「我們衆人既然敞着臉得以看見主的榮光，好像從鏡子裏

返照，就變成主的形狀，榮上加榮，如同從主的靈變成的。「摩西在山上與神同在，面皮就有點發光；如果我們現在多多與神同在，注意祂在我們裏面的同在，和聚會的同在，沒有別的事，就只是注意祂的同在，我們就要變成主的形狀，榮上加榮；整個人都要發光，無論裏面外面，靈魂體都要發光，變成主的形狀，榮上加榮。」

這件事重不重要？如果你覺得新耶路撒冷在你身上被建造起來，並不是重要的事，那麼你也會覺得這件事不重要；可是倘若你覺得那座榮耀的聖城——神是它的榮耀（賽六十：19；亞二：5；啟廿一：11、23等）——能在你身上被建造起來是件重要的事，那麼你也會明白這件事是如何重要了。

親愛的弟兄姐妹，求主開啟我們裏面的眼睛，能夠像保羅一樣看得那麼清楚。他大大受感動，他說摩西在山上四十晝夜，面皮就發光，比起今天就算不得什麼。如今這光是在我們裏面，也在我們中間，因為聖靈降臨在我們中間。這大光非肉眼所能見，但實在比肉眼所見的燈光更亮、更奇妙。所以保羅說，如果我們效法摩西，多用時間單獨與神同在，注意祂的同在——在我們裏面，也在我們中間的同在，不做別的事，不講話，只注意祂，與祂同在，我們就要漸漸變成主的形狀，榮上加榮。

如果你問怎會有這種事，那麼我也要問你，摩西在山上四十晝夜，面皮為何會

發光？如果你不知道，那麼我也不知道。可是的確有這種事，而且許多人有這種經驗。就像今天晚上，我們用一點時間安靜等候主，榮光在我們裏面、在我們身上就越來越大，我相信 神就是這樣來建造那座榮耀的城，連我們的身體都要改變形狀，和祂自己榮耀的身體相似。祂現在正在作這工作。保羅特別清楚這事，所以他強調說，不但我們的心，連我們的身體也是聖靈的殿（林前六：19）。我們整個身體應該能意識到、能感覺到——一方面覺得有力量，一方面覺得榮耀。那就是 神自己，因為 神就是光。

親愛的弟兄姐妹，如果你還未被聖靈充滿，還未得着主、在裏面遇見祂、得着祂的同在，那麼不管聚會的地方如何充滿榮光，你也不覺得。

我相信今天晚上在這裏很少有人不知道我們為何這麼興奮歡喜，大聲讚美，而且慢慢就安靜下來，幾乎不敢動。因為在這裏好像空氣那麼榮耀，力量那麼大。如果有人不明白，可能是因為還未得着主，還未被聖靈充滿；或是已經被聖靈充滿，却還不知道寶貴主的同在，沒有養成常常與祂同在的習慣，所以來到聚會沒什麼特別的感覺。

但我相信今天在這裏的弟兄姐妹多半非常渴慕耶穌，也已經學習時刻住在祂裏面，寶貴祂的同在，這樣當你來聚會時，會覺得更寶貴。因為耶穌喜歡在聚會中彰顯祂自己，祂最愛祂的教會，我們聚集在一起時，祂喜歡特別地祝福我們，所以祂

說：「無論在那裏，有兩三個人奉我的名聚會，那裏就有我在他們中間。」（太十八：20）這確實是我們的經驗。祂與我們同是在個豐盛的筵席，啟三：20告訴我們耶穌進到我們裏面，就是要「我與他、他與我一同坐席」。這是多麼大的享受，「他們必因祿殿裏的肥甘得以飽足，祿也必叫他們喝祿樂河的水。」（詩卅六：8）

另外，一個聚會的地方是特別的，若常有人在那裏親近主，主就會在那裏設立祂的同在，無論什麼時候，你一進去就會覺得主在那裏。如果你的家也是個聚會的地方（比方家庭聚會），或者在你家裏有人常常與主同在，那麼你的家也會有個特別的味道，別人進去時會察覺到神在這裏！聖經裏提到伯大尼就有這樣一個家庭（參路十：38、42），那裏有人要祂，所以耶穌很喜歡去。所以不論一個人或一個地方要耶穌，祂就願意降臨。

可是當我們在聚會中同聲讚美神的時候，哦，祂降臨的力量更大，為什麼呢？因為祂以我們的讚美為寶座（詩廿二：3），所以祂更多地降臨在我們的讚美當中，如果我們是聰明人，就應該覺得現在是我們的機會，趁着耶穌大大同在時，我要好好親近祂，在主面前用功，安靜下來與祂同在，跟摩西在山上一樣。

小時候我很羨慕摩西在山上與神同在，可以看見神。但現在我一點也不羨慕他，今天晚上我們在這裏所享受的比他所得着的不知好多少倍呢！現在神在我們裏面，在我們中間，祂的同在那麼榮耀，力量那麼浩大，確實是極大的榮光（林

後三：10）。

「我也得要得着！」我不是隨便這麼說，我說得也並不過份，如果你還未這樣得着，應該羨慕說：

「我也得要得着！」許多年前我初次去紐約教會時，我剛剛從中國大陸回去，有很多寶貴的見證，他們也請我作見證，可是我說：「請不要叫我作見證，我不要說話，我要追求主，我要得着祂。這裏太榮耀，神的同在太榮耀，我只想用時間等候祂、親近祂，不要叫我講話好嗎？」

保羅提到今天主在我們裏面，也在我們中間顯現，說：「基督在你們心裏（可譯作『裏面』，也可譯作『中間』）成了有榮耀的盼望。」（西一：27）他說那是何等豐盛的榮耀！神要摩西在山上四十晝夜與祂同在，摩西就順服了，我相信他每一分鐘都非常寶貴。神的同在。保羅在哥林多後書三章以摩西的榜樣勉勵我們更應該長時間等候主，與神同在。而且現在那極大的榮光是在我們裏面，也在我們中間。

有一次在紐約教會一個上午的聚會，中間差不多有一個小時沒有人說話，非常安靜（平時那個聚會有查經的時間，但那一天有點特別；當然，像我們一年有幾次等候主的聚會，那是另外一回事）我們坐在那裏幾乎不敢呼吸，也不敢動，因為祂同在的力量那麼大，那麼榮耀。後來吳老牧師很歡喜地告訴我們，在那樣的時間裏，

神所作的工多麼偉大！可是我告訴你，那一次主的同在不會比今天晚上大。我們應該相信 神的話，祂說我們這樣做着臉看見祂的榮光，就要變成主的形狀，榮上加榮（林後三：18）。當然，這也包括了我們要在日常生活裏，繼續地保持與祂同在，小心地住在祂裏面，時時地看見祂的榮光。

親愛的弟兄姐妹，我看不透你的身體，你也看不透我的，可是我願意告訴你，在我身上，從頭到腳都有極大的榮光。我形容得並不過份，你看不見也沒有關係，主知道。也許你覺得我這麼說不太合適，請原諒我；但我不能不講，因為我盼望讓大家明白：神就是這樣在建造那座榮耀的城。

如果今晚耶穌突然回來，你在那座榮耀的城裏有沒有份？倘若今天晚上我不是靈、魂、身體都被耶穌充滿，我無法相信我在那座榮耀的城裏有份。所以能感覺到耶穌的同在是多麼要緊的事，祂的同在就是祂自己。

賽六十章與啟廿一章都告訴我們，在聖城新耶路撒冷裏有 神的榮耀， 神為祂的榮耀，羔羊是城的燈。因此今天耶穌不但藉着聖靈充滿我們的心，也充滿我們的身體，要使我们變成主的形狀，榮上加榮。

當然我們決不能忽略 神藉着外在環境的人事物來管教我們，要我們在祂的聖潔上有份。我們常常需要外面的熬煉，如果我們常花時間與祂同在、親近祂，却不肯接受祂的管教、帶領、熬煉， 神還是無法在我們身上成全祂的工作。 神在我們

身上工作的方式有外面的，也有裏面的。來十二章與羅八章等都提到外面的工作。羅八：19 提到：「受造之物切望等候 神的衆子顯出來。」神的衆子就是那些完完全全變成耶穌的樣子，完完全全被耶穌基督得着的人，連他們的身體也變成榮耀的身體，與耶穌基督的身體相似。但這一章聖經充滿了熬煉、管教與苦難。所以保羅提醒我們，萬事都會互相效力，叫愛 神的人得益處（28 節）；即使試煉很大，也不會使我們與 神的愛隔絕。他也在別處多多勉勵 神的兒女不要灰心，要凡事謝恩，常常喜樂。

可是今天我特別要提到的是當我們安靜等候祂，與祂同在時，祂在我們裏面作的，也就是保羅所說的：「我們衆人既然做着臉，得以看見主的榮光。」在我們裏面，也在我們中間的主的榮光，要使我们變成主的形狀，榮上加榮！喔，這是多麼奇妙的恩典，多麼榮耀的呼召，是 神永遠的旨意！

這是多麼重要的事！可是爲何許多人忽略了？爲何許多基督徒常常安靜不下來呢？我想不外乎兩個原因：第一，我們喜歡活動，但這就表明我們更須要學習安靜下來。第二，我們常常不夠渴慕耶穌、愛慕祂；祂是我們的良人，我們應該喜歡與祂同在。第三，背後有魔鬼的攔阻，祂如同吼叫的獅子，遍地遊行，要尋找可吞喫的人，祂不喜歡 神的工作成全在我們身上，當然不喜歡我們安靜下來，所以一定會以詭計攔阻，要破壞 神的工作。

她知道我們若在受熬煉、受管教時發怨言、憂慮、灰心，她就成功了，而主的工作就失敗了，所以她喜歡我們發怨言，這是她的詭計。她也知道如果我們安靜下來，多用時間與神同在，神就要作極榮耀的事，所以她想办法、設詭計叫我們不喜歡安靜，也不明白爲何要安靜。

我們應該知道她的詭計，像保羅一樣——「攻克己身，叫身服我」（林前九：27）。即使你不喜歡安靜，也要勉強自己，特別是聚會時好好學習。也許你一個人在家時更不容易多用時間親近主，比方如果今晚你沒有來聚會的話，很可能你會去做別的事，不會在家裏多用時間親近主。但在聚會中，別人安靜，我們也只好安靜，很幫助我們學習等候主，做着臉與祂同在。

這是神作工的方法，聖經裏有許多這樣的話，比方：

「我的心默默無聲專等候神，我的救恩是從祂而來。」（詩六二：1）

「我在聖所中曾如此瞻仰祢，爲要見祢的能力和祢的榮耀。」（詩六三：2）
即使你不明白我們安靜時神如何作工，但是神的意念非同人的意念，神的道路非同人的道路，既然是神的旨意要我們安靜下來，我們就應該順服。

賽四十：31說：「那等候耶和華的，必重新得力。」等候祂（wait upon Him）就是親近祂、與祂同在的意思，並不是等祂來（wait for Him），因爲祂已經大大與我們同在。我們這樣花時間安靜等候祂、與祂同在，就要重新得力，那是很大

的力量，叫我們如鷹展翅上騰，奔跑不困倦，行走也不疲乏。可是就在前面幾節說：「祂的智慧無法測度。」（賽四十四：28）

神知道我們的頭腦不容易明白——我們安靜下來，不作什麼，祂如何能作工呢？所以祂提醒我們，這是祂的智慧。最好我們不管自己明白否，既然是祂的話，我們就願意接受，學習安靜下來等候祂。祂要加添力量給我們，保羅也說，祂要藉此改變我們成爲祂的榮形，且榮上加榮。

林前十五章提到有的人像太陽一樣，有的人像月亮，有的人像星星（40、41節），每一個人被榮光充滿的程度不同。可能有人雖然愛主，盼望主工作，所以也等候祂、也追求，但並不很殷勤，因他覺得做個星星也不錯了。另有些人比較愛主，覺得星星固然好，但月亮更好，所以他就多花時間親近主，更殷勤地追求主。也許也有極少數基督徒覺得，既然可以像日頭一樣，有更大的榮光，對神的國，對那座榮耀的城一定更有幫助，所以願意做個太陽，像保羅一樣。

我們應該效法保羅。我相信他晚年一定充滿神的榮光，從頭到腳充滿神榮耀的同在，但他覺得還不完全，還須要忘記背後，努力面前的，更豐富地被耶穌基督督得着。

弟兄姐妹，我們都喜歡讀羅炳森師母的傳記「榮耀的光輝」（本堂出版）。我們要形容她被主接去的光景，只能用這幾個字來形容——「榮耀的光輝」（RADIANT

GLORY)！因爲她就是這樣竭力追求，像保羅一樣。

可是保羅的時代，他雖盡了力量追求，所能得着的仍與我們不太一樣，因爲時候還未到。今天是最奇妙的日子，因爲主再來的日子那麼近，祂是明亮的晨星，祂比過去的任何一個世代都更榮耀地彰顯祂自己，我們應該更注意祂的同在，讓祂多充滿我們，使我們變成祂的形狀。當祂再來時，許多人要完全變成祂的樣子，神的衆子要顯出來，也許就在今晚，也許是明天，我們不知道，但我們要預備好，因爲那日子很近了。

如果我們常常滿了自己的意念，也不殷勤追求，就不是個聰明的童女（太廿五：1-13），當祂再來時就來不及了。所以保羅說，只有一件事，就是竭力追求。不但在聚會中，也在每天生活裏，多多用時間單獨與神同在，不是祈求什麼，只是與祂同在（當然也有祈求的時候，那是另外一回事），讓神有機會作工在我們身上。

可是我再說，聚會是個特別的時候，祂特別豐富地彰顯祂榮耀的同在，像今晚一樣，這就是我們追求祂的好機會，感謝主！

你不要以爲我們很安靜，是因爲不知道要說什麼，或不知道要禱告什麼。不，我們在這裏有另外一個工作，就是學習「做着臉看見主的榮光」，注意祂自己，這樣祂就作工。所以我們在聚會中安靜等候主時，過了一段時間，祂同在的力量、祂

榮耀的權能就越來越大，使我想到：「祂必降臨，像雨降在已割的草地上，如甘露滋潤田地。」（詩七二：6）

也許有弟兄姐妹沒有注意這件事，因為你的心不在這一方面，可是一定有許多的人已經明白，所以他們注意到我們安靜等候主時，祂同在的力量越來越大。保羅說：「神能照着運行在我們心裏（裏面）的大力，充足地成就一切超過我們所求所想的。」（弗三：20）我們不需要這大力運行在我們身上呢？太需要！這大力就是祂自己，祂同在的力量，也是「來世的權能」（來六：5）。如果今晚耶穌忽然回來，你是否跟保羅一樣坦然無懼？哦，祂就在門口了，祂那麼親近我們，祂的同在那麼榮耀，但願我們都在裏面，不要留在外面。

我再提醒你，這是神的智慧，如果你不明白，應該求主開啟你的眼睛，像保羅為以弗所教會禱告的一樣（弗一：16-23）。一個人眼睛未被開啟，不會明白為何安靜不做什麼，神就作工。但當神開啟我們的眼睛，叫我們看見耶穌，真正得着祂，我們就明白了。祂所作的何等榮耀！藉着祂的榮光在我們身上建造那座榮耀的城。別人從外面看不見，但我們自己知道，神也知道在我們裏面有多少祂的榮光。

爲了神，爲了基督，我們都要竭力追求，向着標竿直跑，好更多被神得着，更多變成耶穌的形狀，榮上加榮。保羅身上有榮耀的光輝，羅炳森師母也有（當

然一定也有別人這樣充滿榮光)。耶穌存心順服，以致於死，才進入榮耀裏，保羅也是，當然他的死與耶穌的死不太一樣，他不須要爲罪人死，可是他的己、他的天然須要死掉。我們死多少，就會得着榮耀多少。

保羅說：「丟棄萬事看作糞土，爲要得着基督。」(腓三：8)最不容易丟棄的就是我們的老自己，但惟有讓己死掉，耶穌才能大大充滿我們，使我們榮上加榮。我們勉強自己安靜下來，對我們的肉體、我們的己來說，是一種死，因爲它不喜歡安靜下來；但既然是神的話，我們就當順服，這就是向己死。

但願我們像開頭所提到的那位姐妹，第一次參加這樣的聚會就那麼寶貴安靜的時間，但願我們也那麼快摸到主，那麼快就領會安靜中的大能、無法言喻的榮光！一旦我們學會安靜等候，常與主同在，我們的服事、禱告都會不一樣，就像約十五章所說，主是葡萄樹，我們是枝子，住在祂裏面就會多結果子，一切都會跟着來。但服事仍然不是我們的目標，我們的目標乃是得着基督，而且完全被基督得着，這是我們應該學習安靜等候主最重要的原因。(完)——榮耀秀姐妹的一篇講道

當我抱怨或是訴苦的時候，我就是在那位說：「萬事都互相效力，叫愛神的人得益處」的神挑毛病。

——吳老牧師

When I murmur or complain, I find fault with God who said, "All things work together for good to them that love God."

-----H. R. Waldvogel

賜給教會的權柄

摘自 "Destined For The Throne"

「我已經給你們權柄，可以踐踏蛇和蠍子，又勝過仇敵一切的能力，斷沒有什麼能害你們。」

◆◆◆

◆◆◆

◆◆◆

◆◆◆

當那七十個人回來報告他們戰勝的成果，就是連鬼也服了他們時，耶穌的回答却令人意外而驚訝。這個重點顯然為許多信徒所忽略。祂先宣稱：祂早就親眼看見撒但從天上被趕逐下來。那充滿權威性的話語出自祂的口中：撒但墜落像閃電一樣（路十：18）。現在，祂同樣地把這些滿具權威的話語，交在他們的手裏。「我把這權柄給你們。」「我已經給你們權柄，可以踐踏蛇（邪靈）和蠍子（魔鬼），又勝過仇敵（撒但）一切的能力，斷沒有什麼能害你們。」（路十：19；來二：14、15）

這是教會在與撒但的爭戰當中，主所賜給她的大憲章。這裏是一個很清楚的法律依據——為着從撒但的捆绑、壓迫中可得着釋放，為着在與祂的爭戰中能夠採取攻擊行動。從這裏以及其他地方的經文，可以很清楚地看出：神有意使真教會而不是撒但，在人類的事物中，掌握那控制的因素。

15 保羅在以弗所書一章20、22節解釋：基督是全宇宙裏最至尊的權威，被高舉遠

超過受造中一切其他的名、掌權的、執政的。天上地下所有的一切，都已被放在祂的腳底下，亦即，都在祂絕對的統治權之下。然後，保羅再附加一句：祂是教會的頭，教會是祂的身體。這不是講到一種功能上的關係而已，更是一種有機體生命的關係。它不是某種神秘的、哲學的、象徵性、比喻性或是制度上的關係；它乃是一個有機體。例如：一個公司的董事會裏的各個成員，彼此間只有功能上的關係。但是，一條胳膊、一隻手，或是一條腿跟身體之間，就是有機性的關係。因為每一個肢體是從身體的生命裏吸取它的生命。所以，重生的信徒與基督之間，就是一種有機的關係，因為她生命的源頭是在祂裏面。教會不是一個僅僅由基督做總統來治理的機構，一個由祂當最高統帥的「國家」而已；她乃是一個有機體，與祂生息相關，自祂的裏面吸吮生命的泉源。

這種有機的關係，早已隱寓在為第一個亞當造配偶的裏面。從所有低一等的生物裏，找不着一個適合他的同伴（創二：20）。沒有一個與他的性情有分。所以亞當被引入「沉睡」裏，從他肋旁的傷口中，取出了他自己身體內的某一部份，做成了另一位適合他而幫助他的人。現在，出現了一位能瞭解亞當的，能進入他的計劃、理想、目標、希望與懼怕，一位能愛、像他一樣地愛；能生活像他一樣地生活的人，是任何一種低一等的生物所無法達到的。於是，亞當說：「這是我骨中的骨，肉中的肉。」（創二：23），這就是有機的關係。

在哥林多前書十五章44-47節中，基督被稱爲「第二個人」，那「末後的亞當」。第一個亞當是第二個亞當的預表。所以，基督，這位末後的亞當，也必須有一位新婦，正如那第一位亞當。祂也落入「沉睡」裏，就是祂的死與復活。而後由祂的傷處——教會，因着信被 神所生，成爲基督的新婦。在啟示錄二十一章第9節，她被稱爲新婦、羔羊的妻。在以弗所書第五章——這同時論到地上與天上婚姻的一章中，保羅在30節指出，正如夏娃是出自亞當，我們——教會，是「祂身上的肢體，是祂骨中的骨，肉中的肉。」教會現在是祂的身體，當羔羊的婚筵來臨時，她將完全地成爲祂的新婦。

以上所述的一切，都已極清晰地印證了基督與祂的教會之間，那合一的有機性。倘若基督既被高舉爲宇宙中的最高者，如今坐在父 神的右邊，充分地行使 神性中一切的權柄於天上和地上；那麼，教會——既是祂的身體，是有機地與這位「頭」——相結合的，她的地位應該在那兒呢？除了與基督一同坐在寶座上以外，她還能在別的地方嗎？這點與保羅在以弗所書二章5-6節中，所陳述的事實相符。他在那裏告訴我們： 神使我們與基督一同活過來，又使我們與祂一同復活，並在基督耶穌裏與祂一同坐在天上。換言之，我們是已經合法地與基督一同坐在寶座上，因爲我們是有機地與祂聯結，因此，現在，就在這地上，我們已進入了與祂一同的掌權中。我們是與基督同釘、同復活、同昇天、同坐寶座的。

雖然從天然的思想來看，這些似乎是毫無意義，然而，這一切都是全然真實的。雖然教會有着她可悲的軟弱、可怕的失敗和無可推諉的瑕疵，但是，她却仍然是人類文明中最大的一股力量，照亮着今日世界的社會意識。在上古的世代裏，可以很清楚地反映出：當人類失去了對神的認識和敬畏時，道德就墮落，罪行便徹底摧毀了社會的秩序。「世界在神面前敗壞，地上滿了強暴，神觀看世界，見是敗壞了，凡有血氣的人在地上都敗壞了行爲。神就對挪亞說，凡有血氣的人，他的盡頭已經來到我面前，因為地上滿了他們的強暴，我要把他們和地一併毀滅。」（創六：11-13）。這個原則在今天仍是一樣。世界上惟一能對抗撒但的轄制的力量，就是永生神的教會。如果撒但未受阻擋，如果她沒有被神百姓在聖靈裏的禱告與聖潔的生活所約束，如果沒有什麼力量攔阻她的話，撒但早就能在現在的這個世界裏製造出一個地獄了。人性怒吼、咆哮的沙漠裏，惟一能拯救、醫治的能力，是來自加略山的十架上。這世界裏惟一純淨的不自私，是發源於那充滿寶血的泉源中。倘若不是那展現於血淋十架上，浩然無私的大愛，那徹底的「自私」必掌權和統治一切了。徹底的「自私」就必產生全然的仇恨，全然的仇恨就必產生全面的混亂——這就是地獄！

一切由於和平和安寧所帶來的福祉——穩定的社會秩序和我們所認識的文明——都是福音的效果。真實的教會就是福音的管理人。所以，真實的教會不僅是世界的中

心和源本的根基，也是生命的根基，爲其他每一項結構——無論社會的、政治或政府性的——所倚賴着。如果沒有教會傳揚神的話語，發出道德和屬靈的亮光，這個世界就無法具有適合發展工商業、照亮人心的文化及教育性和社會性活動的良好氣氛了。如果沒有對神的認識和敬畏，政府就不能發揮有秩序、有效率的功能。我們所知道的一切民主與文明的發展，都需要被保護在一把法律和秩序的大傘底下，方能順利地進行；而這一把大傘，也只有在福音能發揮它仁慈、親切而充滿生命力的影響時，才被有效地保持與支撐着。今日我們所認識的文明，它提供出最高水準的生活、最大的自由和個人的安全，以及有史以來最民主的和平，其實都是基督教倫理與耶穌基督所成救贖的副產品啊！

從福音的精髓中，生出了一切的原則、標準和性格的本質，這一切就是所有道德的、屬靈的並社會與政治福祉的基礎。教會受託爲這福音的保管人與僕役。當教會對她所受託的忠心到什麼程度，那在歷史上，她對人類的事物所發出的拯救與保守的影響力，就到什麼程度；教會對她所受託的忠心到什麼程度，她在世界上成爲那基礎的仁德的因素就到什麼程度；教會對她所受託的忠心到什麼程度，她在克服宇宙秩序的崩潰與瓦解中，所發揮制衡的力量就到什麼程度。

耶穌在馬太福音五章13、14節對門徒說：「你們是世上的鹽。」「你們是世上的光。」並非在講寓言或神話，但全世界對這個事實都似乎是眼睛而不清楚。然而

，若非教會發出潔淨與保守的影響力，那一切所謂文明的產物，都將整個地崩離析了。在目前這驚心動魄的時代裏，教會，既然與她復活、且坐寶座的主聯合，自然就是保守目前這個世界秩序的基本因素了。所以，是她，而不是撒但，掌握着制衡人類事物的力量。有一句話誠然真實——「世界的命運是掌握在無數聖徒的手裏。」這個真理很奇妙地出現在詩篇一四九篇5、9節：「願聖民因所得的榮耀高興，願他們在牀上歡呼。願他們口中稱讚 神爲高，手裏有兩刃的刀。爲要報復列邦，刑罰萬民，要用鍊子捆他們的君王，用鐵鍊鎖他們的大臣。要在他們身上施行所記錄的審判，祂的聖民都有這榮耀。你們要讚美耶和華。」

若不是因有教會，撒但早就把這世界變成地獄了。世界未被牠整個地蹂躪，仍得以保存，證明至少仍有教會的餘民在發揮着功能，且已經進入了與主一同掌權的聯結中。在撒但最終被毀滅之後，她（教會）的地位將是與基督一同統治這宇宙。如今，她現在，正藉着「祈禱與信心」的策劃，接受那地位的「在職訓練」。

喬治·華盛頓——美國的國父，極認識這個原則的眞確性。他說：「離開 神和聖經，根本不可能正確地治理世界。」政界王子但以理·韋伯斯特說：「如果我們照着聖經所教導的原則來生活，我們的國家必然繁榮、昌盛；但是，如果我們或是後代的子孫，忽略了它的教訓和權威的話，沒有人敢說災難會怎樣急速地興起，壓過我們，把我們一切的榮耀都埋葬化成灰燼。」目睹當前的社會與政治體系，日趨

衰微之際（作者是指美國——譯者註），這番話無疑是令人震驚的豫言。

在世界上的一切事物，這項原則的真實性，已經有了很好的文獻證實。但是，這項原則，是否也可應用到個人、個別的情況上呢？例如在一個人得救的事情上，是誰在掌握着控制的能力？是撒但還是教會？神所交給教會的權柄，是否也達到人自由意志的領域內呢？所交付給教會的權柄，與人的自由意志和諧嗎？神的話曾說：祂願意每一個人得救。所以我們知道：任何一個人，在他尚未跨越那道神秘的死亡線之前，是神的旨意要拯救他。那麼，教會是應該一直迫切地爲一個靈魂的得救禱告，直到她清楚地得着了祂得救的確據呢？或是，教會的信心也應該被另一件事實來緩和，就是：那人擁有他自己的自由意志，而神從不違反一個人的自由意志來拯救他？是否我們必須說——正如我們所常如此做的——因爲「某某」有他自己的自由意志，我們所能做的，只有禱告而已，其餘的一切只得交給他自己和神了？既然神已保證我們，是祂的旨意願所有的人都得救，故此我們曉得，當一個人還未跨過那道最終不能再悔悟的死亡線之前，我們爲他的得救禱告，是照祂的旨意禱告。約翰壹書五章14、15節，使徒說：「我們若照祂的旨意求什麼，祂就聽我們，這是我們向祂所存坦然無懼的心。既然知道祂聽我們一切所求的，就知道我們所求於祂的無不得着。」現在，問題是：這一個應許是不是被人的自由意志所沖淡呢？我們是否必須退後，眼睜睜地看着撒但擄走一個靈魂，因爲神不能違

反一個人的自由意志去拯救他？我們所能做的只有禱告，其餘的一切只能交給神和這個人了！這種說法對嗎？

我可否以提出另一個問題來回答這個問題？你相信：任何一個得救的人，在還沒有得救以前，從一開始，都是一個背逆的人嗎？我們當中那位不是一生下來就是抵擋神的？我們誰不是跟亞當一樣逃避神？有誰不是在得救前，都極力地抗拒聖靈的感動？誰不是一直都在抗拒着聖靈的催逼，直到最終軟化下來，不能再抗拒了，覺得還是降服下來，比再繼續這樣抗拒下去要好得多。豈不是來到了一處分界點——抵擋轉爲降服，並非意志受到強逼，乃是因爲若再抵擋不降服的話，太痛苦了。雖然意志降服了，但是它仍舊可以再繼續地抵擋，如果它選擇這樣做的話。

這情景不正是一個「從抵擋到投降」歷程的普遍寫照嗎？耶穌說：「若不是：父吸引人，就沒有能到我這裏來的。」（約六：44）而父都是藉着祂的靈吸引人，既然父不偏待人，所以，沒有一個例外的，祂正忠實地尋找所有失喪的人（約一：9）。爲什麼。聖靈的催逼能夠在某些人身上得勝，而不能在另一些人的身上得勝呢？是不是在某些情況中，神是如此地「無能」，以致祂無法得勝？或者是因爲某些情況下，它們擁有許多強有力、持續不斷、大有信心的代求；而另一些情況下，却無人爲他們代求的緣故？如果衛斯理的話：「神不做什麼，除了答覆禱告以外。」是對的話，那麼，這一定也包括了人的得救與否在內。因此，這便意味着：

沒。有。一。個。靈。魂。得。救。是。不。藉。着。代。禱。的。而。且，每。一。個。靈。魂。得。救，是。因。為。有。人。禱。告。且。絕。不。把。他。放。棄。給。撒。但。的。緣。故。我。們。都。同。意：神。是。願。意。所。有。的。人。都。得。救。——祂。已。經。為。所。有。的。人。預。備。了。救。恩。——「看。哪！神。的。羔。羊！除。去。世。人。罪。孽。的。」（約一：29）「祂。為。我。們。的。罪。作。了。挽。回。祭，不。是。單。為。我。們。的。罪，也。是。為。普。天。下。人。的。罪。」（約壹二：2）雖。然。神。的。旨。意。是。要。所。有。的。人。都。能。得。着。拯。救，雖。然。祂。也。已。經。為。全。世。界。的。人。都。預。備。好。了。救。恩，但。是。這。救。恩。乃。是。整。個。地。且。完。全。地。被。教。會。的。代。求（或。是。缺。乏。代。求）所。局。限。着。教。會。曾。為。他。們。受。了。生。產。之。苦。的。那。人。就。被。拯。救。了。「說。了。這。話，就。向。他。們。吹。一。口。氣。說，你。們。受。聖。靈，你。們。赦。免。誰。的。罪，誰。的。罪。就。赦。免。了。你。們。留。下。誰。的。罪，誰。的。罪。就。留。下。了。」（約二十：22、23）

聖靈的能力能如此地照亮一個人的心思，甦醒他的靈，感動他的情感，使他發現還是降服比繼續地抵擋下去要好。即使是拯救一個人，神也不會走在祂教會的前面（就是沒有她的合作）。假若她不代求，聖靈，因着祂自己的選擇，沒有辦法做祂的工作：責備人和感動人。由於祂要訓練祂的新婦——爲了與祂永遠一同掌權，祂已經選擇不拯救什麼靈魂，直到她開始劬勞、受生產之苦。「聖靈和新婦都說來。」（啟二十二：17）不只是聖靈，而是聖靈和新婦。沒有她在一起，祂不願做什麼。因此，沒有她在一起，祂也不能做什麼。

如果她不劬勞，聖靈就不吸引、催逼、感動。如果聖靈不吸引、催逼、感動，

靈魂就失喪了。但是聖靈能夠。且願意催逼任何一個由教會爲着他劬勞、受生產之善，而尚未跨越死亡線的靈魂，祂都能且願意感動他。

既然如此，那麼，就是教會，而不是撒但掌握着那控制的因素，不僅在世界的事務裏，也是在個別靈魂的得救上。因此，一個聖潔的教會，因着她的代禱，或是缺乏代禱，操縱着一個人靈魂的生死之權。聖靈能夠在不破壞一個人的自主權（充分道德責任）之下，如此強烈地感動一個人，讓他自願地降服。但是祂會這樣做，只是因着垂聽了一個大有信心的教會所發出的大有信心的禱告與代求。難道這不就是爲何有的人那樣強有力地受責備、扎心而悔改，但有的人却沉淪了呢？

使徒保羅悔改的例子，非常適用於此。雖然沒有特別地告訴我們教會爲掃羅（這最大的死對頭）禱告，但是，誰能懷疑一定不是「教會却爲他切切地禱告」神。——（徒十二：5）如同當彼得下監的時候，他們爲他所做的一樣？毋庸置疑地，既然這是與教會的生命休戚相關的事，所以他們一定曾迫切地爲他禱告了。誰能懷疑，就是這羣起初信徒的代求，造成了大馬色路上的光照，把基督的這一位人中最大的敵人，徹底地改變爲祂最偉大的使徒？使徒的意志並未受強迫，他是因着信服，受感動而選擇了降服。如果神因着垂聽教會的禱告，能夠如此地把祂自己啟示給保羅，使他自願地接受這位他以前那麼深切地仇恨與迫害的基督，那麼，有什麼人，神的靈不能做工呢？只要當教會肯一樣劬勞地爲他代求的話。

也許你仍然還未信服這個原則是可以延伸至自由意志，或充份的道德責任的領域內；也許你懷疑教會的權柄在個人和個別的事件上是否有效——因着人自由意志的緣故；也許你仍然覺得：在關於某一個人的得救的問題上，我們一切所能做的，只有禱告，而把其餘的一切留給他自己和神。我們可否拿這點來參照使徒保羅在林後十章4至5節所說的話：「我們爭戰的兵器不是屬血氣的，乃是在神面前有能力，可以攻破堅固的營壘，將各樣的計謀、各樣攔阻人認識神的那些自高之事，一概攻破了，又將人所有的心意奪回，使他都順服基督。」

當保羅寫這番話時，他是否忽略了人的自由意志與他的充分道德責任力？或者是他想起了那日，在大馬色的路上，他自己被聖靈擊倒在地的經歷——正是當他向基督與祂的跟從者口吐威嚇兇殺話語的當兒？他是不是正憶起當日那來自天上的聲音：用腳踢刺是難的？他是否正想到：他自己心裏的意願，藉着聖靈強烈的光照，如何霎時間轉變為順服基督的意願？——這是否正是他信心靈感的來源：這同樣的武器——會把他從一個叛徒轉變為一個自願的基督的「俘虜」——在他的手裏將一樣有效地去擄獲別的叛徒，帶領他們歸回神？

請注意：保羅在使用這些武器時，並沒有破壞背逆者選擇的自由。他不是用強迫的。藉着這些武器，他把他們從背逆轉為自動的合作，他們的自由意志並未被破壞。他們是變成基督自願的「俘虜」。倘若這樣的武器對保羅是有效的，難道它們

對於教會還會沒有效嗎？基督已賜給教會權柄，可以勝過仇敵一切的能力！

我的母親對我使用過這種武器。我曾經跟任何一個罪人一樣地仇視過神，我也盡我所有的力量爭戰。但是直到有一天，我發覺，還是卸下抵抗的武裝比這樣繼續地再抵抗下去要好過得多。聖靈的大力運行在我的身上是如此地強烈，以致我自願地放下抵抗的意願，尋求解脫。神聖大愛的催逼是如此地浩大，以致我自動地願意投入那救贖恩典的膀臂裏，我變成了一個自願的「俘虜」。

神可以也實在能做工在任何一位罪人的身上，只要教會學習使用這大能的武器——繼續不斷的禱告與信心。我堅決地相信：只要一個靈魂還未跨越死亡線，一個充滿信心的教會，可以禱告到充滿了確據和信心，知道這個靈魂是得救了。哈利路亞！

「因為錫安一劬勞，便生下兒女。」 {完}

至高者的隱密處，就是耶穌所居住的地方。這就是為什麼雖然祂在每一點上都受過試探，像我們一樣，然而祂在每一點上都得勝的原因。祂勝過地獄，贏得了這場偉大的勝利，不是藉着爭戰，乃是藉着住在父裏面，藉着住在安息中。

——吳老牧師

德國聖徒吉爾哈特·特司諦更

(一六九七—一七六九)

貝珍珠教士編纂

前言：

吉爾哈特·特司諦更於一六九七年誕生在德國的摩爾，十六歲時悔改重生，從此便獻身於追求 神及服事他的同胞。到了三十歲， 神開始使用他有公開的事奉，這是他一直在內裏與 神同行的結果。大羣的人受到他影響來追求 神。他所著的詩與作品，直到今日仍繼續地祝福着人們。本文是他的生平連載於「恩光」上的第五篇。願他的見證同樣地激勵我們於內在的道路中來追求耶穌。

✘ ✘ ✘ ✘ ✘ ✘ ✘ ✘

九特司諦更由親身的經歷中對 神和基督耶穌的認識

對於聖經，特司諦更自主領受了何等的亮光，與何等深邃的洞察力啊！從他一切的寫作裏可以顯示出來，尤其是他的某些講章，讓讀者不只是停留於外在表面人的智慧上，乃是直接地被引向內在的核心。同樣地，從他的作品中發出一股亮光，顯示他親身地認識 神和祂的法則。在一七三八年，特司諦更病危了，似乎沒有復原的希望，他用以下的話語來跟他的朋友道別：「我在 神裏面有極大的平安，還有這些我所要留給你的著作。我所寫的一切，我已經都親自地體驗到它們是何等

重要的真理，因此，我可滿得安慰地步向永恒了。」

他向另外一位朋友寫道：「我是這樣走入永恒，一個貧窮、卑微、不配的人，只能盼望且更超乎平常的全心依靠神，因着祂的憐憫接納我。同時，我感謝我的主，祂允許我能活得這麼長，使我已經真實且從裏面認識了祂。除了我的軟弱以外，我不能不把這一切都歸因於神浩大的恩典。哦！多麼美好能單單地知道神是那位獨一的、自有永有的！真的，認識神就是永生！人總是渴望多知道什麼，甚至對屬靈的事也是這樣，這是充分的證明他們還沒有真正地認識神。神對於各方面都是足夠了；單單祂的自己就足以且永遠地祝福、滿足我們那無法想像地大容量的智慧的眼睛。」

「神和祂裏面的一切，祂一切的作爲和法則，是受造者的靈裏真實的食糧與祝福。我們所有的好處都在祂裏面。只要一想到——神就是一切，祂是最偉大的、仁慈而賜福的——神——我就得着異常的滋潤。」

「神的法則是何等的奇妙、何等地難測啊！它總是跟我們所想的不一樣……那是一個不斷失去的道路，直到一個人成爲如此地貧窮，以致再沒有什麼可失去了。——現在，只要一直奉神的名，往前！讓祂掌權！單單地讓祂來活！——人只要像一個搖籃中的嬰孩般，天真地仰望就好了！人只須在心中如此地認定、如此深的敬拜、如此出自肺腑地說：『主是何等的良善，配得我們的愛戴！主所做的一切無不

良善且誠實。』

「當我想到 神已爲我們選擇了一條救恩之路，我就不能不敬拜且失去自己在祂裏面。這條救恩之路乃是祂從受造者的身上取去一切，把它們都歸於 神的道路。這結果使我們很快樂地、須要更親密地依附着祂，住在祂裏面，裏外都活在祂裏面，成爲在靈裏一直都是貧窮的，好使一個人能真正地擁有一切！這是一條爲着嬰孩的道路，是爲着那已經從每一件事上都倒空他們自己的嬰孩而預備的，聰明人不認得這條路。只要人渴望擁有或抓住什麼，這條路就是窄的。那遠遠地尋找這條路的人會錯過它，但是，那跟隨基督所拋給我們慈繩愛索的人，會發現它近在咫尺。

「神對我們而言必須成爲一位實在、真實而賜福的 神，因爲我知道：凡已經親身且有一點經歷並認識祂的人，必會愛祂且讚美祂，因爲祂是配得的，即使祂也許引領他們經過枯乾、黑暗的道路。我有一點得知這些，使我能夠說：在我們裏面只有軟弱和邪惡罷了！（真正相信這件事的人多麼的少啊！）在耶穌的裏面却湧流出一切——一切我們所需要的！」

「直到如今主都一直地幫助着我，祂直到如今的幫助激勵我相信，祂必幫助我到底。」

「常令我感到難過的是：如此的一位 神——這樣在裏面向我們顯現，這樣完全滿足我們的那位良善的主——竟是這麼少人追求、認識與愛慕祂！」

向着一切他所接觸的人，特司諦更爲他們指出：單單要耶穌，只有耶穌；並頌讚祂，只爲着一個原因：祂是我們的拯救與救贖。向着一位快要分別的友人，他呼出：「耶穌的救贖，耶穌的話語，耶穌的靈，耶穌的榜樣！」對着另一位批評他思想太過簡單的人，他在其他的事情中回覆他說：「那將是我極大的安慰，倘若我能在離世前的一刹那，就在那即將到神面前、我的最後一刻，能向着一切的受造呼喊說：『單單神的自己是生命的泉源，再沒有其他的道路能夠找着、並享受這位神，除了藉着那由基督的死所打開的，又小又窄的道路——就是內在的祈禱、與基督同死、一同藏在神裏面的「內在生活」之路。』」

信心是這世界上最理性的東西，因爲它是建立在最偉大的事實和實際上。它看見神！它看見加略山，在那兒疾病與罪惡都被消除。它看見神的應許和祂的信實，是比山的根基還要穩固。信心看見：從十架上所賜下的健康和力量已經是屬於我們的；它接受這些話：「祂代替我們的軟弱，擔當我們的疾病。」且根據這些話而行動。凡信心的眼所看到的，信心的手就取用，說：「因着神的應許，這是我的。」信心拒絕看其他的東西，除了神和祂所說的話。

——選

基督教歷史上的重大事件

阿伯特著
賈德納編

十、康士坦丁悔改信主

兩帝國逐漸有了爭競之事——康士坦丁在西方，利西紐在東方。由於康士坦丁擁護基督教，利西紐就決定集中全力支持異教。首先，他製造許多流言，毀謗基督教牧師。接着他禁止他們進入異教徒的房子，惟恐他們改變異教徒的信仰，然後又禁止他們舉行聚會或彼此探訪對方的教會。他愈來愈火熱地逼迫他們，把一切基督徒逐出皇宮，放逐了幾個人，沒收他們的財產，並威脅着要置他們於死地。

他禁止女人與男人一同出入教會或一同聚會，也禁止她們聽男人的禱告或屬靈的教導。最後他禁止基督徒在城市舉行任何聚會，只准在鄉下的郊野舉行，而且這位皇帝還嘲諷地說道：「郊野的空氣比封閉的房間更健康。」

當一個人開始從事邪惡之事後，一定會變得愈來愈激烈、急躁。利西紐於是發了一道諭令，凡任政府官職者要獻祭給偶像。利西紐的怒氣主要是針對那些喜歡康士坦丁的監督們和牧師們而發的。許多的教堂被拆毀了，其餘的則被關閉了。幾個監督被處死：他們的身體被切成碎塊，丟到河中餵魚。基督徒們在沮喪之餘，開始逃離城市和鄉村，在山區尋找避難所。

亞美尼亞的西巴特市有一個軍團，其中有四十個年輕人是基督徒。該城總督亞基可拉命他們獻祭給偶像，他們一致堅決地拒絕了。總督用盡了各樣威脅利誘之手段後，想出一種折磨人致死的新方法。

那時正值嚴冬，氣候寒冷。在一個寒風刺骨的夜晚，這四十個人赤裸裸地被置於結凍的湖面中央，冷風呼嘯而過。湖邊有一個小屋，裏面有熊熊的火光、充裕的衣服以及熱水澡。任何一個人只要願意棄絕基督，就可以進入熱水澡間，並立刻享用那一切溫暖、舒適的設備和衣服。

這些年輕人彼此激勵道：「四十個好兵要忠於基督，只要一口氣尚存，我們決不離棄祢！」其中只有一個失敗了：在他極端痛苦時，否認了基督，回到湖邊的小屋，浸入熱水澡，就立刻死了。一個管理這熱水澡的侍從亞哥雷歐斯（*Agriatos*）心受感動，立刻承認他自己是一個基督徒，就脫下自己的衣服，去躺在那些受凍的門徒旁邊。第二天早上，只有一個人還活着，其餘的都死了。

這個年輕人體質強健，不像其餘的人受不了寒凍。劊子手嘗試說服他背棄自己的信仰。他站在一旁的母親也是基督徒，她的心深受那莊嚴之信仰的鼓舞，就像那些殉道日子裏，早期基督徒們所感受的一般，她說：

「去吧！我兒，走完你的同伴們所走過的短短路程，使你不致於成爲最後一個到你神面前的人。」——下期續

本堂訊息

一、一月十五日(週六)下午三時，本堂青年游治舟弟兄在溝子口教堂舉行結婚典禮。

註：三月廿九日—四月一日(禮拜一—禮拜五)舉行全週親近主的禱告聚會請弟兄姊妹踴躍參加。

二、一月二十二日(週六)下午三時，本堂青年曾碧珠姐妹在溝子口教堂舉行結婚典禮。

三、一月二十三(主日)晚，王石弟兄在溝子口教堂證道。

四、一月二十七日(主日)，潘志榮弟兄上午在公館、晚上在溝子口教堂證道。

五、感謝神，祂在我們當中厲害地做工，興起許多優秀的青年，願意放下他(她)們在地上極美好的前途，

答應主的呼召，全時間事奉主。現將他(她)們的芳名刊錄於下：

弟兄：魏溫柔、王秉宏、陳港生、曹力中、秦約翰、鄭大衛、何興權、聶大衛、林森發、戴洗華、潘清泉、陳泰鴻，共十二位。

姐妹：梁珊瑚、許嫻、童淑英、劉淑貞、魏林勵儉、曹劉秀慧、陳莉珍、江淑鶯、侯麗慧、藍毅里、秦曾月紅、何陳景珩、鄭柯春佳、江秀琴、陳曼蓉、王翁彩薰、何秀月、邱玉英、陳安貞、聶朱寶美、陳明玉、夏加榮、戴廖振雲、林高淑芬、鄒素銘，共二十五位。

另外在我們當中還有許許多多清心愛主、帶職事奉的青年們，他(她)們一直竭力地追求主並忠心、盡力地服事教會，把這一切的榮耀歸給神！

六、二月十四、十九日在溝子口教堂舉行冬令會，來自全省各地，弟兄姐妹約四百八十位參加。雖然天雨、場地擁擠，但是弟兄姐妹愛主心切，專心追求，竭力、認真的態度，深令人感動，主浩大而榮耀的同在、降臨其中，祂在人心內中的國度，一直往前去，榮耀歸主名！

本期目錄

一、安靜等候主.....榮耀秀教士.....1

二、賜給教會的權柄.....摘自"Destined For The Throne".....15

三、德國聖徒吉爾哈特·特司諦更.....貝珍珠教士編纂.....27

四、基督教歷史上的重大事件.....阿伯特著，賈德納編.....31

歡 迎 參 加

基督教溝子口錫安堂聚會

兒童主日學	每主日上午九時
主日崇拜	每主日晚七時半
青年禱告會	每禮拜一晚七時半
年長禱告會	每禮拜二晚七時半
姊妹家庭聚會	每禮拜三下午三時
靈修會	每禮拜四上午九時三刻
靈修會	每禮拜四晚七時半
兄弟聚會	每禮拜六上午九時三刻
青少年聚會	每月最後之禮拜六下午三時
兒童野外佈道	每禮拜六晚七時半
地址：臺北市木柵路一段231巷34號	每禮拜六下午四時

乘車：251，藍253（往溝子口方向者）；指南2；欣欣北碇線至溝子口或考試院站下車，71、76路經懷恩隧道至溝子口站下車。

基督教公館錫安堂聚會

主日崇拜	每主日上午九時半
兒童、少年主日學	每主日下午二時三刻
靈修會	每禮拜二上午九時半
靈修會	每禮拜三晚七時半
地址：臺北市羅斯福路四段81巷12號	
乘車：10, 30, 60, 207, 208, 236, 251, 252, 253, 74, 75, 254; 2-中; 指南1, 2, 5	
; 欣欣北碇線至公館下車。	
各處聚會地址如下：	
1. 永和	永和市大新街45巷3號
2. 萬華	臺北市大理街161-2號4樓
3. 寶橋	臺北市木柵一壽街66巷8號
4. 深坑	臺北縣深坑鄉深坑仔21號
5. 萬順	臺北縣深坑鄉萬順寮金谷5巷5號
6. 平溪	臺北縣平溪鄉公園街12號
7. 石碇	臺北縣石碇鄉西街28號
8. 羅東	宜蘭市和睦路6巷16號
9. 新竹	羅東義和巷9號二樓 (564938)
10. 臺中	新竹市博愛街49-8號8F Tel: (035) 712951
11. 嘉義	臺中市健行路684巷11弄8號。電話: 329392
12. 高雄	嘉義市成仁街177號二樓 Tel: 274232
13. 馬公	高雄市三民區九如二路口樓化街41號
14. 基隆	澎湖縣馬公市陽明里大仁街29號
15. 中和	基隆市信二路174巷120號
16. 板橋	中和市興南路2段142巷19弄1號
17. 板橋	板橋市民權路202巷11弄7號
18. 十分	臺東傳廣路153巷1號 Tel: 324049
19. 花蓮	臺北縣平溪鄉十分村十分街184號
	花蓮市民享三街55號 Tel: (038) 223998

「你們不可停止聚會，好像那些停止慣了的人，倒要彼此勸勉，既知道那日子臨近，就更當如此。」
希伯來書 10: 25